研提意見機關：

|  |
| --- |
| **公教人員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發給辦法修正草案修正意見表** |
| 建議修正條文 | 銓敍部所擬條文 | 研提意見說明 |
|  |  |  |
| 其他修正意見： |
| 填表人 |
| 姓名 | 職稱 | 電話 | e-mail |
|  |  |  |  |

※上開表格倘不符使用，請自行增加欄位。

附註：

1. 修正意見請依式填列，並請於**109年3月24日（星期二）前**以電子郵件(phoenix818@mail.cyhg.gov.tw)回復；無則免復。
2. 為便於本府彙整，所提意見若有引述參考法規或其他文獻者，請註明出處。